

中原大學			
電子工程學系碩專班 應修科目及學分表 (適用103學年度入學學生)			
科目名稱	期程	學分數	擋修科目及續修條件
			限制
書報討論	全	2	
書報討論	全	2	
論文	全	6	
合計		10	
畢業學分結構表			
論文類別	性質	學分數	
碩士論文 選擇 「畢業論文」	1.學系必修	等於	4
	2.學系選修	可修	27
	3.碩士論文	等於	6
	畢業學分數	37	
1.碩士論文選擇「畢業論文」之學生，畢業學分數為37學分，其中本系選修學分不得低於18學分。			
論文類別	性質	學分數	
碩士論文 選擇 「技術報告」	1.學系必修	等於	4
	2.學系選修	可修	30
	3.碩士論文	等於	6
	畢業學分數	40	
2.碩士論文選擇「技術報告」之學生，畢業學分數為40學分，其中本系選修學分不得低於21學分。			